

证券代码：002615

证券简称：哈尔斯

公告编号：2026-051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将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926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3,543,99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0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54,899,999.3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1,868,768.38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43,031,230.9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3月12日全部到位，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3月13日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6）第332C000069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75,490.00
减：发行费用	1,186.88
募集资金净额	74,303.12

减：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892.64
加：募集资金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15.67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110.74
减：用于现金管理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金额	2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期末余额	6,536.89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等做出了具体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管理均符合《管理制度》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审计部门对募集资金项目进展及使用情况持续监督，并定期检查。

2026年3月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设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项目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管理和使用。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设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于2026年3月16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及余额：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账户类别	专户余额 (万元)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康支行	1208030029200998858	募集专户	2.96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康支行	19627201040072537	募集专户	6,533.93
合计				6,536.89

三、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6年4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4,847.25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44,591.02万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256.23万元。同时，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6）第332C007187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截至2026年6月30日已全部置换完毕。

（四）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6年4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理财品种，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意公司在上述额度内将暂时未用于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的方式存放；同意公司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以协定存款的方式存放，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含本数）；上述额度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自有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实现的收益总金额为15.67万元。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万元)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中国工商银行永康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6年第322期O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6年05月28日-2026年11月30日	0.65%~1.80%
2	中国工商银行永康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6年第326期A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6年05月28日-2026年07月02日	1.39%
3	中国农业银行永康支行	2026年第3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对公大额存单	1,000.00	2026年05月13日-2026年11月13日	1.1%
4	中国农业银行永康支行	2026年第3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对公大额存单	1,000.00	2026年05月13日-2026年11月13日	1.1%
5	中国农业银行永康支行	2026年第3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对公大额存单	1,000.00	2026年05月13日-2026年11月13日	1.1%
6	中国农业银行永康支行	2026年第3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对公大额存单	1,000.00	2026年05月13日-2026年11月13日	1.1%

	行永康支行	法人客户人民币大 额存单产品	存单		13日-2026年 11月13日	
7	中国农业银行永康支行	2026年第3期公司类 法人客户人民币大 额存单产品	对公大额 存单	1,000.00	2026年05月 13日-2026年 11月13日	1.1%
合计				20,000.00	-	-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形。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6,536.89万元（含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6,536.89万元，现金管理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金额20,000万元。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6年4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部分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截至2026年6月30日，除前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对外转让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6年上半年，公司已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制度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附件1：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8日

附件1: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4,303.12[注1]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892.64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892.64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哈尔斯未来智创”建设项目（一期）	否	74,303.12	74,303.12	47,892.64	47,892.64	64.46%	2026年12月31日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4,303.12	74,303.12	47,892.64	47,892.64	64.46%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74,303.12	74,303.12	47,892.64	47,892.64	64.4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	不适用									

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之（三）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之（五）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报告三之（八）说明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之（九）、本报告五说明

注1：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